**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(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**

**竞争性谈判公告**

###### ****项目概况****

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（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.安康市）（www.sxggzyjy.cn）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 2023年12月14日 11时00分 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#### **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**

项目编号：SR－ZB－20231201

项目名称：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（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预算金额：910,804.00元

采购需求：

合同包1(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（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):

合同包预算金额：910,804.00元

合同包最高限价：910,804.00元

| **品目号** | **品目名称** | **采购标的** | **数量（单位）** | **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** | **品目预算(元)** | **最高限价(元)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-1 | 其他计量标准器具 | 910804 | 1(项) | 详见采购文件 | 910,804.00 | 910,804.00 |

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（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）

#### ****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****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合同包1(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（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)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:

（1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；
（2）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；
（3）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51号）；
（4）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》（财库[2004]185号）；
（5）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》（财库[2006]90号）；
（6）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；
（7）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9号）；
（8）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》（陕财办采〔2018〕23号）；
（9）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；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合同包1(岚皋县城供水设施改扩建及智慧供水建设项目（入户水表安装工程）)特定资格要求如下: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提供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（或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、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）；
（2）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（含三级）及以上资质，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（含二级）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及安全考核证书齐全有效；在本单位注册，拟派项目经理须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和无在建工程承诺书。
（3）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，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，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，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；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,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附法定代表人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（4）参与投标的授权代理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授权函，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和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。(仅允许有意向的制造商或其授权的一个代理商前来投标，若制造商和授权代理商同时参与投标，或授权两个以上的代理商前来投标，其中通过资格审查、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标，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)；
（5）财务状况报告: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(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），或投标截止时间近半年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；
（6）税收缴纳证明:提供2022年10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），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
（7）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:提供2022年10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（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）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
（8）参加本次谈判活动前近3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，加盖供应商公章；
（9）供应商应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查询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（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）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（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需提供相应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
（10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）；
（11）小微企业声明函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项目，供应商、制造商应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，提供《小微企业声明函》；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工业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。

#### ****三、获取采购文件****

时间： 2023年12月05日 至 2023年12月07日 ，每天上午 08:00:00 至 12:00:00 ，下午 14:00:00 至 18:00:00 （北京时间）

途径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.安康市）（www.sxggzyjy.cn）

方式：现场获取

售价： 0元

#### ****四、响应文件提交****

截止时间： 2023年12月14日 11时00分00秒 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.安康市）

#### ****五、开启****

时间： 2023年12月14日 11时00分00秒 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.安康市）不见面开标大厅

#### ****六、公告期限****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#### ****七、其他补充事宜****

###### ****注：购买须知：（1）谈判供应商使用CA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；（2）在规定发售时间内，谈判供应商将单位介绍信、经办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、企业资质证书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网上报名成功回执码（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文件）扫描为PDF文件，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（邮箱号：1471185441@qq.com），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（联系电话：17391333767）。（3）谈判供应商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，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，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。（4）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，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）网站[服务指南-下载专区]中的《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》；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电话：4009280095、4009980000；开标前必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）网站上传电子文件，如未进行线上操作，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，责任自负，开标时携带CA锁用于解锁文件。(5)请各谈判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，按照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。（6）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，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）网站[服务指南-下载专区]中的《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》，如遇困难，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：4009280095、4009980000。（7）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，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）网站〖首页〉服务指南〉下载专区〗中的《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（供应商版）》，如遇困难，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：4009980000。（8）不见面开标,“不见面开标大厅”登录网址：http://219.145.206.209/BidOpeningHall/bidopeninghallaction/hall/login。****

#### ****八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****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岚皋县水利局

地址：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城关镇文化广场4号楼1704

联系方式：0915-2522107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金川社区瀛湖路东盛澜悦湾小区9号楼704室

联系方式：13309154234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钱先生

电话：13309154234

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1日